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提高泰达宏利创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净值情况的公告

泰达宏利创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0414)于2017年12月14日发生大额赎回。为确保基金持有人利益不因份额净值的小数点保留精度受到不利影响,经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17年12月14日起提高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精度至小数点后八位,小数点后第九位四舍五入。本基金A类份额将自大额赎回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再产生重大影响时,恢复基金合同约定的净值精度,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fcteda.com)或客户服务热线400-698-9888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投资品种进行投资。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5日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 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3号)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12月14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下列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其中所用指数为中基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简称“AMAC行业指数”)。

代码	名称
300401	拓尔思
	拓尔生物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银行协商,待该股票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编号:2017-122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设立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股设立深圳市英维克精工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与自然人蔡水旺先生合资设立深圳市英维克精工技术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参股设立深圳市英维克精工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0)。

一、进展情况

近日,深圳市英维克精工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了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深圳市英维克精工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5WY8T4T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600万元

股票简称:洛阳玻璃

股票代码:60076

编号:临2017-079号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关于对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全资子公司设备资产事项的问询函》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全资子公司设备资产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1242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2017年12月14日披露公告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海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关联法人蚌埠凯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凯盛)出售生产线检修技改中需要拆除并不再使用的12项旧设备,合同金额共计人民币9,863,627.67元,预计处置收益约人民币598万元,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19%。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的规定,请你公司核实并披露以下事项:

一、根据公司已披露信息,公司2016年以及2017年前三季度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71,044,940.50元、569,179.05元。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处置收益约人民币598万元。本次交易受让方蚌埠凯盛将于2017年12月22日全部付清旧设备转让款项9,863,627.67元(含龙海公司。请公司补充披露:

(1)本次交易将对公司2017年业绩产生的影响;(2)本次交易是否存在通过

法定代理人:齐勇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澜光路1303号鸿信工业园5号厂房4层
成立时间:2017年12月14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制冷压缩机、氟泵及其电机、零部件的开发、设计、销售、上门安装、上门服务;

许可经营项目:制冷压缩机、氟泵及其电机、零部件的生产(以上项目涉及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二、备查文件
1、《深圳市英维克精工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集中处置资产获得非经常性收益以避免亏损、或提升年末业绩的交易动机;

(3)如拟确认相关收益,请说明相关依据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并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二、根据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选取重置成本法作为唯一的评估方法。龙海公司转让设备包括模切机组、退火窑、缺陷检测仪、拉边机、冷端输送辊道、控制柜、操作箱等12项旧机器设备,截止2017年7月31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2,450,064.36元。本次交易中上述机器设备的评估值为人民币8,430,451.00元(不含税),含税金额为人民币9,863,627.67元,评估增值率244.09%。请公司补充披露:(1)选取重置成本法作为唯一的评估方法进行评,是否符合龙海公司拟处置资产的实际情况和资产评估相关准则与规范;(2)结合本次评估价格的增值率,进一步说明该废旧设备评估值高增值的合理性。请评估师就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于2017年12月14日披露函件,并于12月19日之前披露上述问题的回复,同时以书面方式回复我部。

根据上述函件要求,公司将尽快就有关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4日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办法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Σ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因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逐日累加)
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分配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当日基金收益/当日基金份额总额(按扣除法留利分,因未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

2017年12月18日
2017年12月15日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
根据国家和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代销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永安财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上海煜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汇达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中民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乐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5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华泰证券为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 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上述代销机构自2017年12月16日起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0464)的开户、申购等业务。

一、适用基金范围

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0464)。

二、基金开户、申购等业务

自2017年12月16日起,投资者可在上述代销机构办理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开户、申购等业务。

三、基金定投和转换等业务

自2017年12月16日起,上述代销机构开通定投详情如下:

代销机构	开通定投业务	定投起点金额(元)
华泰证券	是	100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了解有关基金详情: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陈琳
电话:0755-82481293
传真:0755-82492092(深圳)
网址:www.htsc.com.cn
客服电话:95597

2.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600-8800

网址:www.jsfund.cn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5日

关于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收益支付的公告 (2017年第12号)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12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活期宝货币
基金代码	00046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2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结转中支付并自动结转 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7年12月16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17年11月15日 至2017年12月14日止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办法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Σ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因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逐日累加)
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分配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当日基金收益/当日基金份额总额(按扣除法留利分,因未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

2017年12月18日
2017年12月15日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
根据国家和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拥有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于2017年12月1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7年12月18日起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进行查询及赎回。

(2)2017年12月16日,投资者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本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的分配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份额享有当日的分配权益。

(3)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为按日支付,对于目前暂不支持按日支付的销售机构,仍保留每月16日集中支付的方式。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4)咨询办法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代销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安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中民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乐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5日

嘉实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收益支付的公告

(2017年第12号)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12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快线货币
基金代码	00091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结转中支付并自动结转 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7年12月16日
收益累计期间	自2017年11月15日 至2017年12月14日止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办法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基金份额持有人累计收益=Σ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因基金份额持有人日收益逐日累加)
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分配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当日收益×当日基金收益/当日基金份额总额(按扣除法留利分,因未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

2017年12月18日
2017年12月15日在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
根据国家和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拥有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于2017年12月1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7年12月18日起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进行查询及赎回。

(2)2017年12月16日,投资者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本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的分配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份额享有当日的分配权益。

(3)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为按日支付,对于目前暂不支持按日支付的销售机构,仍保留每月16日集中支付的方式。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4)咨询办法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00-8800,网址:www.jsfund.cn。

代销机构:北京新浪乐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凤凰金信(银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浦发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 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的相关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17年12月18日起,本公司增加浦发银行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及转换业务。详情如下:

一、适用的投资者范围

通过浦发银行指定平台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二、适用的基金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	是否开通定 投	是否开通转 换
天弘安康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0009	是	是	是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0001	是	是	是
天弘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244	是	否	是

注:具体转换范围请以浦发银行指定平台公示的信息为准。

三、重要提示:

1、各基金遵循的转换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2014年12月15日披露的《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2、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上述相关业务办理规则的具体内容请以浦发银行的规定、公告或通知为准。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046

网站:www.thfund.com.cn

(2)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28

网站:www.spdb.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30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12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永利债券		
基金代码	42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4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7年12月6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7年度的第4次分红		
下阶段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弘永利债券A	天弘永利债券B	天弘永利债券E
下阶段级基金的代码	420002	420102	000294
截止基准日下 阶段级基金 的相关指标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579	1.0566
	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312,583.79	5,156,183.96
本次下阶段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0份基金份额)		0.131	0.142

注:1、《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

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12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90%。

2、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份额不符合本次分红条件,故此不进行收益分配。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7年12月19日
除息日	2017年12月19日
赎回开放日	2017年12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其红利按2017年12月1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转换后的基金份额将于2017年12月20日15时计入其基金账户,2017年12月21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7年12月20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2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3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自行选择。选择红利再投资的,红利再投资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未选择现金分红的,则默认为现金分红。

3.4 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最低现金红利发放限额1.00元(不含1.00元)时,注册登记机构将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按2017年12月1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3.5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或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变更当前的分红方式,亦可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代销机构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7年12月19日)最后一次选择且经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

3.6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7 咨询方式

(1)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客户服务热线:95046。

(2)销售服务机构:蚂蚁基金、天天基金、好买基金、同花顺、和讯科技、诺亚正行、众禄金融、展恒基金、盈米财富、陆金所资管、恒天明泽、长量基金、金牛理财、虹点基金、嘉实财富、钱景财富、泰诚财富、天相投顾、中经北证、富济财富、唐鼎耀华、汇付金融、新兰德、中正财富、金观诚、大泰金石、蛋卷基金、泰信财富、利得基金、联泰资产、新浪基金、懒猫基金、广源达信、前海凯恩斯、万得基金、众升财富、展恒天下、肯特瑞、汇成基金、宜信普泽、奕丰金融、创金启富、格上理财、极慧基金、凤凰金信、申万期货、乾道金融、金斧子、植信基金、凯石财富、科地瑞富、盈信基金、江西正融、朝阳永续、嘉晟瑞信、苏宁基金、东海期货、挖财金融、中民财富、万家财富、洪泰财富、华夏财富、工商银行、邮储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华夏银行、东莞农商银行、华福证券、华融证券、华泰联合证券、华泰证券、华西证券、联讯证券、民生证券、平安证券、山西证券、上海华信证券、上海证券、申万宏源西部、申万宏源、世纪证券、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西南证券、湘财证券、新时代证券、信达证券、兴业证券、英大证券、长江证券、招商证券、浙商证券、中金公司、银河证券、中航证券、中泰证券、中信建投、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中银国际、中邮证券、中信期货。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81 杭州银行